附件1

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2025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

| **招聘单位** | **招聘岗位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其他条件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****类别** | **岗位名称** | **年龄** | **学历学位** | **专业条件** | **其他** |  |
|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 | 专业技术岗位 | 专任教师 | 1 | 1981年10月13日及以后出生 | 研究生学历、博士学位 | 马克思主义理论（一级学科）、中共党史党建学（一级学科） | 1.中共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； 2.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。 |

注：1.岗位相关的其他条件及要求请见本公告正文。

 2.专业条件要求中的一级学科包含的所有专业均符合要求。

 3.报考者本人有效学位证所载学位应与拟报考岗位的“学位”资格要求相符；报考者本人有效的毕业证所载学历和专业名称（专业方向），应与拟报考岗位的“学历”和“专业条件要求”两栏分别相符。